

法庭的故事

《法庭的故事》，黃鳴鶴著。
(圖書館條碼 31290013942917)

有人將法庭比做劇場，這是多絕妙的比喻。事實上，法庭本來就是一個不停上演人生悲喜劇的舞台，演繹著許多故事，一個案件就是一個故事。在這個舞台上，原告和被告，公訴人和辯護人，出庭作證的證人，法庭上出示的證據，都是為了敘述一個曾經發生過的故事，尋找真相和呼喚正義。

作者黃鳴鶴畢業於廈門大學法律系，現職法院的法官。《法庭的故事》是他繼《法治的羅馬》之後出版的第二本法律專著，全書分“法庭篇”和“審判篇”上下兩篇十一章，收錄的50篇文章內容貫穿古今中外，概括法庭、法律思想和歷史、司法制度以及影響制度形態的文化因素，都有詳盡的解說；並且包括了許多法律史上著名的案例，如古希臘的蘇格拉底審判，殘忍中世紀宗教裁判官，陰森神祕的中國古代衙門裏的縣太爺、訟師、師爺，遭農民起訴的德皇威廉一世，對歷史審判的紐倫堡大審，美國最高法院的大法官，號稱世紀判的辛普森案等，像講故事一樣娓娓道來，十分有趣。

作者也介紹西方法院建築風格和法庭的佈置，法官的法袍和法槌，法官和律師在法庭上戴假髮，出庭證人舉手宣誓等法庭禮儀的作用和歷史由來。

第六章討論了中西法庭文化的差異，中國古代的法庭注重的是“官本主義”和國家的權威，衙門大門口怒目而視的石獅子象徵統治權的暴力性與高高在上睥睨底層社會的傲慢；而希臘人給司法女神雙眼蒙上紗布，讓她用心靈而不用眼睛來觀察事物，左手持天秤右手持劍，公平與懲戒成了女神的左右護法。作者還引用傳統戲劇來說明東西法律價值的差別，西方經典戲劇內容與訴訟有關最著名的，應推莎士比亞的《威尼斯商人》，夏洛克向法庭起訴要求安東尼奧支付因違約而必須償付的一磅肉的違約金，雖這一條約殘忍血腥，違背基督的精神和人類的仁愛之心，卻不違背法律的要義；而中國以法庭題材的戲劇，不管是宮廷戲或現代劇，劇情模式大多是正邪勢不兩立，好人蒙冤，奸佞猖獗，但關鍵時候，包青天或有正義感的武林高手出現，弱者才得到保護，冤情得到昭雪，正義才得聲張，這種將人民權利保護的重担放在「英雄」的身上的“包青天情結”完全違反法治的觀念。

讀這本書，有如跟隨這位法官到如劇場的法院這個舞台幕後去參觀，聽他講解各種角色的身世、淵源，以及身上的行頭，台上的佈景和道具，演出的程序和台下的內幕等，靈活生動，趣味映然。書上並配有三百多幅圖片，是一本幫助一般民眾增加法律和歷史知識的書。

(秀美)

